

四五、土地法規

適 用 考 試 名 稱	適 用 考 試 類 科
公 務 人 員 高 等 考 試 三 級 考 試	地 政
特 種 考 試 地 方 政 府 公 務 人 員 考 試 三 等 考 試	地 政
專 業 知 識 及 核 心 能 力	<p>一、了解地權、地籍測量、土地登記、土地使用、地價與地稅、徵收等相關法規之法理基礎、制度內涵及其規範作用。</p> <p>二、具備對地權與地籍、土地登記與地籍測量、土地使用規劃與管理、地價與地稅、徵收等相關法規之制定與分析能力。</p> <p>三、具備對地權與地籍、土地登記、土地使用、地價與地稅、徵收等相關法規之應用能力。</p> <p>四、具備理論實務知識，達體用兼備之目標。</p>
命 題 大 綱	
<p>一、地權限制與調整</p> <p>(一) 土地所有權本質及其取得與消滅、土地他項權利種類及未來地權型態</p> <p>(二) 私有土地權利限制、地權處分限制、外國人及大陸地區人民取得地權之條件與限制</p> <p>(三) 公有土地之使用、收益及處分、管理</p> <p>(四) 私有土地面積限制、共有土地處理</p>	
<p>二、地籍測量與地籍爭議處理</p> <p>(一) 地籍測量</p> <p>(二) 地籍圖重測</p> <p>(三) 土地複丈</p> <p>(四) 建物測量</p> <p>(五) 地籍爭議處理</p>	
<p>三、土地使用</p> <p>(一) 土地使用計畫</p> <p>(二) 土地使用管制 (含都市土地與非都市土地)</p> <p>(三) 都市更新、新市鎮開發</p> <p>(四) 房屋租用、基地租用、耕地租用</p> <p>(五) 市地重劃、農地重劃、農村社區土地重劃</p>	
<p>四、地價與地稅</p> <p>(一) 規定地價</p> <p>(二) 土地稅</p> <p>(三) 照價收買</p>	

五、不動產交易管理

- (一) 不動產經紀業管理
- (二) 不動產估價師管理
- (三) 地政士管理

六、土地徵收

- (一) 徵收種類
- (二) 徵收程序
- (三) 徵收補償
- (四) 徵收撤銷與廢止
- (五) 徵收收回
- (六) 區段徵收
- (七) 土地徵用
- (八) 其他徵收事項

備註

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，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，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。